

国中欣认证检测有限公司

关于“安徽金圆食品有限公司”有机认证证书暂停的通知

安徽金圆食品有限公司：

我司依据《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九条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认证机构应当在 15 日内暂停认证证书，认证证书暂停期为 1 至 3 个月，并对外公布:(三)其他需要暂停认证证书的情形，管理体系运行不正常。即日起贵公司编号为 671OP2500311 的有机认证证书暂停使用，暂停期限:2026 年 08 月 24 日-2026 年 10 月 10 日，请停止相关宣传，并配合我司调查。我司将根据调查结果做出最终处理。请知悉!

国中欣认证检测有限公司

2026 年 08 月 24 日

